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環境空間小組」

第4屆第3次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7月26日(四)下午2時

地點：市府6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岳委員裕智、王委員啓川(鄭副總明輝代)

出席委員：楊委員雅玲 柯委員婉青 徐蔡委員雪燕(顏淑珍代)

出席人員：工務局 盧木林 黃士瑞 陳秋慧 林怡廷

水利局 章淑慧

環保局 朱進宏 畢佩雯

交通局 吳哲宏 施瑋婷 黃婉貞

捷運局 邱招芳

農業局 賀燕君

海洋局 劉秀強

消防局 施慧汶

經發局 方玉璇

民政局 陳思琪 王宥蓁

文化局 楊駿北

原民會 林琬婷

客委會 劉正斌

主計處 黃翊偉

警察局 李安琦

教育局 蔣麗蓉 涂蕎俞

社會局 請假

新聞局 請假

都發局 洪秀芬 張簡玉真(記錄)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准予備查

貳、報告案

報告案一

報告單位：辦理機關

案由：歷次會議決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一、校園空氣品質問題

委員發言重點：

- 一、教育局對校園空氣污染防治做了許多努力，擬訂行動計畫，經由五大實施策略及十大推動方案，推廣宣導，期望改善校園空氣品質，上開計畫、策略為長期整體性的作為，但國中小學生面臨空污問題仍存在，且持續影響學童身體健康，是否能提出積極的短期措施，以立即減少國中小學童受到空污影響。
- 二、國中小學校設置地點普遍位於主要道路旁，空氣品質會受影響，建議利用校園環境綠美化工程，增設綠化空品的植栽或設施；未來國中小學設置是否可比照工業區隔離綠帶設置規定，以隔離外部的污染源，另針對移動污染源(如：汽機車)，評估規劃家長接送區。
- 三、建議環保局提出統計各類污染源比例並嚴格監控工廠廢氣排放量，除了推動空品惡化防制措施之外，積極提出改善作為。

決議：

空污問題是社會大眾關心的議題，肯定教育局及環保局的努力，請教育局、環保局參考委員意見，並於下次會議說明「各級學校推動空氣污染防治行動」及「區域空氣品質惡化防制措施計畫」之具體階段性成果及實施期程。

二、修正重點工作目標推動項目「改善公車候車環境」執行成效決議：

請依報告案三決議事項辦理。

報告案二

報告單位：辦理機關

案由：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環境空間小組 107 年 1 月至 6 月工作辦理情形。

決議：以下工作重點，請辦理機關配合修正，其餘同意備查。

一、【7-1-1】

(一)有關各區資源回收廠使用者性別統計，請環保局修正完整廠區名稱。

(二)請農業局更新提供 106 年度農林牧業就業人口統計資料。

二、【7-2-1】

(一)消防局以 1 至 6 月火災死亡人數性別統計，分析男性死亡率較高，顯現男性情緒管理不佳等字眼，由於樣本數太少，結論不夠客觀，請修正。

(二)工務局之女性勞工工作環境調查，關於廁所清潔項目滿意度較低，請加強改善，另民眾對於中都濕地建議事項，請補充處理情形。

(三)民政局提供之里活動中心環境滿意度調查，請以表格方式呈現。

報告案三

報告單位：辦理機關

案由：本(環境空間)組第 4 屆重點工作目標「持續推動友善行人路權」辦理進度。

委員發言重點：

- 一、有關甲仙、茄萣地區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未獲中央前瞻計畫補助，建議爭取其他經費如地區性相關計畫補助，朝觀光人口或舉辦活動轉運站(如:寶來溫泉季)等方向去評估，積極爭取補助。
- 二、部分公車候車站位設於路段快慢分隔島上，因路段車流量多，建議加強安全宣導。

決議：

- 一、甲仙、茄萣地區人行道改善工程請工務局持續積極爭取相關計畫補助辦理。養工處提供人行環境景觀改善工程實施路段及辦理情形表，華夏路（華榮路至曾子路）最新辦理情形填報為預計 107 年底規劃，請補充修正並更新進度。
- 二、改善公車候車環境之辦理成效，請交通局參酌委員意見並補充偏遠地區候車環境安全措施或改善作法。

參、臨時動議

提案人：顏淑珍

案由：每年颱風季會修剪路樹，修剪者除需有合格證照，亦應具備美學概念，兼顧樹形美觀，例如:和平路高師大之阿勃勒樹採用齊頭式修剪，颱風過後路樹狀況影響道路景觀，恐不利本市發展觀光，建請辦理單位留意。

決議：請工務局於會後將行道樹修剪規範及作業流程等資料，提供予都發局轉送委員參閱，並請注意改善辦理。

散會：下午 4 時 00 分